佛山市禅城区建筑业协会第四届理事会
监事会选举方案（议案）

佛山市禅城区建筑业协会第三届理事会、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《佛山市禅城区建筑业协会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章程》）及《佛山市禅城区建筑业协会民主选举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为保障协会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确保换届选举工作规范有序进行，保障会员合法权益，结合我会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与基本原则

本次换届选举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《章程》，坚持“民主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规范”的原则，充分发扬民主，尊重会员意愿，确保选举产生的新一届理事会、监事会能够代表广大会员的利益，引领禅城区建筑业高质量发展。

二、选举时间

拟定于2026年12月（具体时间地点待定）召开第四届第一次会员大会选举产生第四届理事会和监事会。

三、选举组织领导

为确保选举工作顺利推进，成立协会换届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统筹协调换届选举的各项工作。

领导小组组成：一般为单数，由第三届理事会理事代表、监事代表及党组织负责人组成，组长由第三届会长担任。

职责：制定本选举方案、审核候选人资格、组织选举大

会、处理选举争议等。

四、选举对象及名额设置

结合协会会员规模，依据《章程》规定，本次选举产生协会第四届理事会会长、副会长、理事单位，第四届监事会监事、监事长单位。所有候选人须为协会合法会员单位代表。建议第四届理事会、监事会设置如下:

拟任职务	选举名额（名）
会长单位	1
副会长单位	若干人(具体根据实际推荐情况确定)
理事单位	若干人(具体根据实际推荐情况确定)
监事单位	3

理事会，会员大会的执行机构，在会员大会闭会期间领导本协会开展日常工作，对会员大会负责。由会长、副会长、理事单位组成。每届 5 年，期满可以连任，连任不超过 2 届。理事人数原则上不超过会员总数的 1/3，其中会长 1 名（法定代表人）、副会长若干人、理事若干人，副会长和理事名额具体根据实际推荐情况确定。

监事会，会员大会设立的监督机构，由 3 名监事组成。监事会设监事长 1 名，由监事会推举产生。监事任期与理事任期相同。

五、选举方式和规则

（一）候选人产生由会员自荐和第三届理事会会议审议推荐，召开会员大会进行选举。选举须有全体会员的三分之二以上出席方能召开，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差额或等额选举。

（二）理事、副会长和监事单位采用等额选举法，候选人得票数超过到会会员半数的，方可当选；若当选人数不足拟定名额时，理事、副会长单位不再进行补选，监事单位差额部分由换届工作领导小组提名候选人，以等额选举法再次选举。

（三）会长单位采用差额选举法，投票人在正式候选会长单位中选择 1 人，得票数超过到会会员半数的，方可当选；若所有候选人得票数均未达到当选票数，淘汰得票数最少的候选人，进行第二轮投票，第二轮投票采用等额选举法，得票数超过到会会员半数的当选；若第二轮投票仍未选出会长，由大会在当选副会长单位中另行提名 1 名及以上候选人，再次投票，采用等额或差额选举法，直至选出会长。

（四）监事长由当选的 3 名监事，在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中内部推举产生，得票数超过监事半数的当选。

（五）秘书长实行聘任制，由第三届理事会推荐人选，在第四届理事会第一次会议上，以举手表决的方式，同意人数超过理事半数的，予以聘任；若秘书长人选未获通过，由会长再次提名人选，由理事会重新表决。

六、选举具体流程

（一）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，会员单位一人一票。

（二）选票设置：共分三张选票，其中理事会理事、副会长单位一张，选票为浅黄色；会长单位一张，选票为浅红色；监事会监事单位一张，选票为浅绿色。

（三）确定监票人、唱票人、计票人：由参会会员举手表决，选举产生监票人（2名，其中1人为总监票人）、唱票人（2名）、计票人（2名）。

监票人、唱票人、计票人须由非候选会员单位代表或协会工作人员担任，且获得到会会员半数以上举手通过方可任职（正式候选人及候选人所在单位代表，不得担任监票人、唱票人、计票人）。

计票分组安排：共设2个计票小组，第一小组负责统计理事、副会长单位选票，第二小组负责统计监事会监事单位选票和会长单位选票，两组同步开展工作，相互监督。

（四）投票准备：总监票人当场打开票箱，向全体到会会员公示，确认票箱为空箱后，由监票人共同密封。

投票表决：会员认真阅读选票填写说明，清晰、准确填写选票，填写完毕后，在监票人的引导下，依次有序将选票投入票箱。

计票核查：投票结束后，监票人、唱票人、计票人当场开箱，清点收回选票数；若收回的选票数等于或少于发出的选票数，本次选举有效；若收回的选票数多于发出的选票数，

本次选举无效，需重新组织投票。唱票人、计票人在监票人的全程监督下逐票统计选票。

结果宣布：计票结束后，总监票人向大会书面报告计票结果，由主持人宣布理事会、监事会正式当选名单。

七、选举结果备案与公布

选举结束后，在 10 个工作日内将选举结果报佛山市禅城区民政局备案，并形成文件在协会官网公布。

佛山市禅城区建筑业协会换届工作领导小组

2026 年 4 月 24 日